

据银保监会官网消息，为适应跨区域工作、旅游、养老等现金需求，便利广大金融消费者生活，银保监会会同人民银行指导行业协会推出降低ATM跨行取现手续费措施。6月25日，中国银行业协会、中国支付清算协会联合发布《关于降低自动取款机(ATM)跨行取现手续费的倡议书》(下称《倡议书》)。《倡议书》指出，鼓励各银行和清算机构适当降低同城ATM跨行取现手续费，收费标准不超过3.5元/笔。异地ATM跨行取现手续费的固定费用标准与同城业务一致，不超过3.5元/笔。

银保监会表示，此次调整，同城ATM跨行取现手续费标准下调至每笔不超过3.5元；取消异地跨行取现手续费按取款金额一定比例收取的变动费用，固定费用与同城业务标准一致。《倡议书》实施后，ATM跨行取现手续费显著降低，同城业务降幅10%以上，大额异地业务降幅达80%以上。据初步测算，预计降费让利规模约为每年40亿元。

《倡议书》鼓励各银行对工薪层、老年人、现役军人等金融消费者的基本现金需求给予进一步优惠。约束对他行卡取款实施额外限制的行为，并要求各银行做好相关价格调整的信息披露，畅通咨询投诉渠道，确保降费措施落地，惠及于民。

《倡议书》建议实施过渡期为一个月。银保监会将会同人民银行，推动中国银行业协会、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履行好行业自律职能，督促各银行和清算机构落实好降费措施。

同日，人民银行、银保监会、发展改革委及市场监管总局还同步发布《关于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的通知》，降低支付手续费政策措施包括四项内容，主要针对柜台业务：

第一项，降低银行账户服务收费。鼓励商业银行在免收一个账户管理费(含小额账户管理费)和年费基础上，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免收全部单位结算账户管理费和年费。

第二项，降低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。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通过柜台渠道进行的单笔10万元以下的对公跨行转账汇款业务，银行应按照不高于现行政府指导价标准的9折实行优惠。实际收费标准低于上述标准的，鼓励继续执行实际收费标准。人民银行指导清算机构对小额批量支付系统、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，单笔10万元以下的交易按照现行费率9折实行优惠。

银行卡清算机构免收小微企业卡、单位结算卡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。

第三项，取消部分票据业务收费，包括取消收取支票的工本费、挂失费,以及本票和银行汇票的手续费、工本费、挂失费。

第四项，降低银行卡刷卡手续费。对标准类商户借记卡发卡行服务费、网络服务费在现行政府指导价基础上实行9折优惠、封顶值维持不变，对优惠类商户发卡行服务费、网络服务费继续在现行政府指导价基础上实行7.8折优惠。

来源：人民网、法治日报

来源：浙江在线